

主动公开

佛山市财政局文件

佛财法〔2020〕20号

签发人：江启强

佛山市财政局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市委、市政府：

《佛山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报送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的通知》（佛法府办〔2020〕19号）收悉。现将我局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2020年，佛山市财政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

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讲话精神，从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实际出发，以财政管理改革为抓手，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切实有效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促进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努力推动广东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

一、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和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

1.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摆在首位。市财政局党组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及市委有关要求，全面推进财政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切实提升政治站位、铸牢政治忠诚。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局党组带头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落实执行“第一议题”学习制度，2020年以来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51次，并制定政治要件台账，实行专人盯办，把学习贯彻工作落实到具体措施、具体科室，确保上级决策部署不折不扣得到落实。

2.提前部署制定普法学法计划，持续开展大学习、深调研活动。2020年年初，我局研究并印发了《2020年普法和学法工

作计划》以及普法责任清单，明确本局年度普法学法计划和重点工作推进事项，落实责任分工，充分发挥局党组示范引领作用，有序推进我局学法用法活动的开展。2020年以来开展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专题2次，班子成员以上率下开展集中学习研讨，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组织为期3天的集中学习研讨，全体党员干部积极参加“学习强国”知识竞赛、学习之星评选，以现场参观、专题辅导、“三会一课”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教育活动，2020年以来组织各类集中学习近20场次，不断强化对依法治国的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

3.深入学习宣传贯彻民法典。一是抓好关键少数，以上率下引领学习。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带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新时代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这一重大成果，推动形成全面学习贯彻民法典的良好氛围。二是多措并举开展民法典宣传。通过在局内张贴民法典海报、制作宣传栏、播放民法典宣传视频等方式，迅速掀起学习贯彻民法典的热潮。三是集中观看讲座，分别于6月、10月、11月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观看了财学平台的民法典讲座、民法典公开课以及佛山市民法典讲师团成员的民法典现场授课，

进一步加深财政干部职工对民法典的认识和理解。

(二) 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加强依法防控疫情工作

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优先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面对今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自觉提高政治站位，把保障抗疫撑企支出摆在优先位置。一是迅速启动疫情防控应急保障机制，成立由局一把手任组长的疫情应急领导小组，加强财政资金统筹调度和财政库款管理，确保疫情防控资金第一时间落实到位。二是积极争取抗疫特别国债等资金支持。三是打出撑企政策组合拳，包括向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提供财政贷款贴息、落实税收优惠、减免企业社保费等政策措施、在全省率先安排财政资金用于援企稳岗；市融资担保基金积极促成合作银行向中小微企业发放贷款、为企业减免担保费用；对承租市级行政事业单位物业的中小微企业免收3个月租金；此外还安排财政资金用于发放惠民电子消费券，有效拉动消费等。

(三) 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多点发力加强法治政府建设

1. 主动承接做好省级权责清单调整委托工作，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一是为做到接得住、做得好，规范省级权责事项行政执法委托工作，制定了《关于明确省级权责委托事项相关审批权限和工作流程》，并组建联合检查组开展了2020年会计师事务所及资

产评估机构执业质量重点检查。二是不断深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一方面是严格落实《佛山市财政局行政执法公示管理和内部审核制度》，按照公示的内容、程序、时限等及时公示各项行政执法结果，进一步提高财政系统行政执法的透明度，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切实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另一方面是做好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对以局名义拟作出的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承办科室在作出决定之前提交法规科进行法制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作出正式的处理决定并予以公示。

2.学考并举，提升全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一是组织全体干部职工通过不同形式多渠道学习民法典，组织领导干部旁听观看庭审活动 1 场次，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完成广东省干部培训网络学院学习任务。二是组织开展 2020 年度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参考率和成绩优秀率均达到 100%。三是组织我局行政编制在职人员参加行政执法资格考试，分上、下半年两批报名参加考试，共组织 87 人参加行政执法资格考试。

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的亮点

(一) 推进佛山扶持通政策兑现服务创新。疫情防控期间，开辟抗疫撑企政策服务专区，最快 2 小时兑现复工复产补贴，同时深挖政府大数据潜能，先后在全国首创企业用电用气补贴“零

材料、秒申报”和汽车消费补贴“三秒三零”服务模式，政策资金免申即享、秒速直达，企业群众体验感、获得感、幸福感大幅提升。截至 2020 年 11 月底，佛山扶持通平台已发布各类扶持政策 590 多项、涉及专题 1600 多个，注册企业超 3.3 万家，注册个人突破 18 万人，累计发放包括中央直达资金在内的各类补贴资金超 45 亿元。

（二）落实粤港澳大湾区个税补贴优惠政策。我局积极牵头落实我市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对在我市工作的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在我市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已缴税额超过其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算的税额部分，给予财政补贴，进一步激发境外人才来我市就业创业的热情。为保证政策落实落地，我局积极借助政务网站和省、市媒体广泛开展政策宣传，依托佛山扶持通平台，搭建起“网上发布、网上申报、网上受理、网上审核”的“一网通办”业务模式；在全省首推手机微信小程序申报服务，实现申报“零距离”，人员“零接触”，传递材料“零跑腿”的便捷高效服务。同时，我局与省税务数据系统及银联账户系统进行对接，免除了申报人提供大量纳税资料的麻烦，也确保数据信息准确性，有效防范骗补风险。

（三）不折不扣组织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更大规模减税

降费政策实施以来，我市财政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减税降费政策的决策部署，将减税降费工作作为我市的一项政治任务和实施好积极财政政策的头等大事，全面加力提效，严格贯彻落实上级出台的各项法规和政策，及时向各区、市级协办部门转发传达政策文件，密切与各部门间联系，积极发挥市减税降费联席会议制度的协调监督作用，建立减税降费落实情况定期统计汇报制度，积极推动各项法律法规在我市落实到位，为实体经济、民营企业发展壮大提供有力支持。

三、2020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0年，我局在推进依法行政工作方面取得了一些成绩和进步，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随着法治建设力度的不断加强，对政府部门法制机构的各方面要求也随之水涨船高，我局现有的法制工作力量和法制机构工作人员的专业水平仍有待加强和提高。二是当前我局部分干部职工法治思维仍有欠缺运用法治思维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还有待加强，传统思维方式、凭经验办事的习惯仍然存在。三是对照上级部门近年新出台的各项法治规范管理制度和政策，我局内部法治规范管理还有待进一步改进完善；如，对照今年9月1日起开始施行新出台的《广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要求，我局现行的规范性文件管

理制度需要做相应调整，以适应新形势的要求。

四、2020 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

(一) 牢固树立习近平法治思想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旗帜引领作用

为切实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局党组书记、江启强局长对法治建设工作高度重视，召开党组会议，带头领学、传达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相关重要讲话精神，加强本单位法治建设组织领导，全局上下坚持把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作为党内政治要件，大力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加大力度全力支持稳住经济基本盘、兜住民生底线，确保上级决策部署不折不扣得到落实。

(二) 充分发挥党委在推进财政法建设工作中的领导核心作用

我局在以局党组书记江启强局长为组长的“七五”财政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行政依法理财领导小组的带领下，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科室配合抓的整体联动工作格局。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佛山市法治政府建设“十三五”规划和全面依法治市年度工作要点的部署，在年初研究并印发该年度普法和

学法工作计划与普法责任清单，并在局网站进行公示，明确本局年度普法学法计划和重点推进事项，落实责任分工，以建设法治政府为核心，强化法治理念，加强法制建设，创新工作机制，努力促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有力的保障。

（三）健全和严格执行各项依法决策制度机制

一是严格执行、督促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的法定程序。我局今年参与制定的4份规范性文，均按照要求严格履行上述法定程序。二是坚持推行常年法律顾问制度，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参与局涉法事项与重大行政决策的职责作用，切实防控法律风险。三是做好规范性文件评估清理等相关工作。严格按照市司法局的要求，对我局已废止、现行有效、待评估的规范性文件进行逐一核对，对其中即将到期的规范性文件进行重点清理和评估，经局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后形成清理评估报告。

（四）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宪法，持续推进法治宣传教育

一是抓好关键少数引领学习。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带头学习宪法，进一步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习宪法法律的制度，推动领导干部加强宪法学习，增强宪法意识，带头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对宪法

法律保持敬畏之心，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和水平。二是开展全局宪法宣传教育。通过制作播放宪法专题宣传短片、在局内张贴宪法宣传画、广泛派发宪法宣传手册、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讲座、进行学法考试等方式，推动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全覆盖，进一步增强财政干部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的自觉性以及运用法治思维处理实际工作的意识和能力。

（五）在坚定不移抓实主责主业中彰显财政使命担当

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将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与新时代财政改革发展事业高度融合，引导财政干部在改革发展的新征程中走在前、干在先、作表率，在抓好抓实财政主责主业中彰显财政的大担当、大作为。一是聚焦“六稳”“六保”强保障、显担当。在财政收支双面承压的形势下，讲政治、顾大局，千方百计保障“六稳”“六保”等重点领域支出，彰显佛山财政初心不改的人民情怀，充分体现了佛山财政的政治担当。二是在财政改革创新中践使命、大作为。深刻把握财政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定位，坚持刀刃向内、自我革命，大力深化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加快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升财政治理能力和理财水平。

五、2021年度继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计划

2021年，我局将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提出的新要求为引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把握核心要义，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着力提升抓大事、谋大事的能力，重点推进以下几项工作：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把党的领导贯彻到法治政府建设各方面、全过程；坚持在局党组统一领导下，谋划和落实好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任务，定期听取法治政府建设有关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和困难，及时消除制约法治政府建设的体制机制障碍，切实加强法制力量建设。

(二)坚持以问题为导向，注重解决法治政府推进过程中的不足之处。一是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强化执法队伍的建设，严格执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并通过加强组织执法人员培训，提高执法水平。二是进一步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健全局内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等制度，建立规范性文件管理台账，进一步完善规范性文件管理体系。三是完善法制队伍

建设。优化法制机构人员配备，增强法制工作力量，提升法制机构人员专业素养和业务水平。

(三) 强化法治宣传教育，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继续落实相关领导班子集体学法制度，着力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推进发展、加快改革、维护稳定的能力；有针对性、经常性、多渠道的全方面加强对群众的普法宣传教育，提高群众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营造自觉遵守与执行法律的良好氛围，并为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创造一个良好的法律环境。



抄送：省财政厅、市司法局。

佛山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12月18日印发
